

教育部人文社會學科學術強化創新計畫

【事件與歷史：追悼政治與記憶政治】

期中報告

年度成果總報告

補助單位：教育部

計畫類別： 經典研讀課程

經典研讀活動

執行單位：交通大學社會與文化研究所

計畫主持人：邱德亮

執行期程：97年8月1日～98年7月31日

日期：中華民國 98年8月17日

## 目次

一、 計畫名稱 .....	4
二、 計畫目標 .....	4
三、 導讀 .....	5
四、 研讀成果 .....	7
五、 議題探討結論 .....	15
六、 目標達成情況與自評 .....	16
七、 執行過程遭遇之困難 .....	17
八、 經費運用情形 .....	17
九、 改進建議 .....	17
十、 統計表 .....	17

## 一、 計畫名稱：

事件與歷史：追悼政治與記憶政治

## 二、 計畫目標：

近年來，當代學界漸漸重拾「事件」這個主題。它曾經因為無法歸納成科學模型，而被排除在社會科學的思考之外。新一波的事件回歸牽涉的範疇極為廣泛，從哲學、文學、歷史、社會學以及人類學都可見到相關主題的研討會和出版物。這些與事件相關的活躍的學術活動，儘管觀點不一，但都試圖從事件的角度重新檢視人文社會科學的基本的問題，諸如存在的本體論和認識論問題、結構與行動、個人與整體，主體的問題等等。

本系列課程以「事件與歷史」為題，嘗試進行為期 2-3 年的課程安排，並配合研究和出版計劃，規劃一系列的長期的教學研究課程。希望在這系列裡，以不同的探問事件與歷史本身以及歷史書寫之關係？也探問社會或國家如何關照這兩者之間的問題。更進一步地，本課程試圖從相反的角度，亦即從事件出發來思考事件帶給歷史書寫什麼樣的衝擊，以及對社會或國家本身的改變。現有規劃分成三個層次：（一）理論思考的層次：將研讀 Derrida, Badiou, Deleuze, Heidegger 等人相關的著作，藉此發展另一種事件性的思考之可能。（二）主題分析層次，將依序開設追悼政治、記憶政治以及懺悔和自傳等三個主題。（三）具體個案分析層次，將依不同的主題和理論選擇不同的事件、不同歷史文本和文學文本進行分析。

本課程將以兩大主題，也就是「追悼的政治」和「記憶的政治」展開課程安排。【事件與歷史：追悼的政治】（Ⅰ）、（Ⅱ）安排在 96 學年度第二學期（已開設）及 97 學年度第一學期：【事件與歷史：記憶的政

治】( I )、( II ) 安排在 97 學年度二學期及 98 學年度第一學期。

### 三、導讀：

本學年主要研讀的讀本為以下十本：

1. Loraux, Nicole, *Mothers in Mourning: with the Essay of Amnesty and Its Opposite*,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8
2. Loraux, Nicole, *The Mourning Voice: An Essay on Greek Traged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02
3. Brown, Miranda, *The Politics of Mourning in Early China*,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2007
4. Kutcher, Norman Alan. *Mourning in late imperial China : filial piety and the state*.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9.
5. David L. Eng and David Kazanjian (ed.), *Loss: The Politics of Mourning*,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2.
6. 宇文所安,《追憶：中國古典文學中的往事再現》,台北：聯經,2006。(Owen, Stephen. *Remembrances: the experience of the past in classical Chinese literature*.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6.)
7. Loraux, Nicole, *The divided city :on memory and forgetting in ancient Athens*, New York :Zone Books, 2002.
8. Edkins, Jenny. *Trauma and the memory of politics*. Cambridge, UK ;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3.
9. Lebow, Richard Ned, Wulf Kansteiner, and Claudio Fogu. *The politics of memory in postwar Europe*. Durham: Duke University Press, 2006
10. Wang, Ban. *Illuminations from the Past: Trauma, Memory, and History in Modern Chin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4

在【事件與歷史：追悼的政治】的討論中，延續上一個學期事件與歷史：追悼的政治 (I)，我們進一步從歷史的經驗出發，探討不同的社會與歷史脈絡如何展現追悼的政治。一如死亡，諸多的歷史事件就如何突然來臨的「禮物」一樣，不對稱的禮物，也同時是無法在追悼工作中被內化的他者。這個學期從古希臘時期的哀悼比較中國古代以及近代（明清時期）的哀悼與國家祭祀或是社群團體建立的關係，以及延

伸到亞美尼亞、非洲諸國（尤其南非）、泰國等地以及一篇美國黑人的關於哀悼的政治的討論。面對事件的追悼宛如死亡的追悼，而事實上死亡本身就是一個事件，終極的事件。由於事件的獨特性質，出現即消逝、出生即死亡，使能得事件的存在狀態成爲不可能。而此一不可能性恰恰成爲對事件追悼的可能性。因爲一切的事件之「存在」都必須通過對它命名，對其痕跡的事後追尋。這種事件後的追溯與回首構成後事件行動(*posteventiel retroaction*)的種種問題，包括結構的改變以及主體建構的問題，同時也構成事件確認以及再確認的重覆與差異之下，構成另外一個可能的事件。追悼是這種回溯—建構事件其中一種策略。在追悼做爲一種後事件的言說行動裡，一方面要對已經逝去的事件進行驅魔的工作，另一方面又要對存活者建立新的政治社會，乃至情感的秩序。以此，我們可以重新思考諸多曾經發生在東亞或世界的重大事件：二二八、二次大戰或靖國神社等問題。

97 學年度第二學期的課程主要發問的問題是「爲何過去的事件依然縈繞著我們？爲何有些事件，不管是歷史事件與否，總是纏繞著生活在當下的人而揮之不去？諸如，猶太大屠殺對於歐洲和英美世界，文化大革命之於今日中國、二戰經驗之於整個東亞，二二八事件之於台灣等等，僅舉幾個耳熟能詳的例子。這些事件到底爲什麼依舊要求著「我們」？對「我們」產生莫大的作用？可不可能遺忘？這種對事件的遺忘又意謂什麼？」沒有記憶就不會有事件，當然事件也就不會如幽靈般地纏繞。但是，不論對重大事件的記憶或遺忘也都是必須建立在某種非生產意義的工作上，一如追悼的工作。記憶是否就是對事件的忠貞，並透過事件帶來的真理，以此建立起主體？*The Divided City* 討論古希臘城邦中的記憶的政治。*Trauma and the Memory of Politics* 提出創傷時間的概念，對比於歷史與國家大敘述的線性時間，創傷時間具有政治性。宇文所安的追憶從中國古典文學來談記憶的特性。「戰後歐洲的記憶政治」是一項研究計畫的成果，邀集各國學者針對歐洲各國戰後對國家角色與記憶、歷史詮釋的演變作討論。最後王班的書是討論現代中國在全球化的浪潮下創傷、記憶、歷史的關係。

#### 四、 研讀成果：

文本導讀內容如下：

**1. Loraux, Nicole, *Mothers in Mourning: with the Essay of Amnesty and Its Opposite*,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8**

本書不是要去探問女人，尤其是母親，面對失落的真實感受和情緒，而是透過檢視法律規定和悲劇的戲劇再現，來看希臘城邦中男人對女人的情感(pathos)的不信任和恐懼。如果追悼對城邦的穩定而言是危險的，那麼，把追悼劃歸為女性的專屬也是解決追悼帶來的潛在威脅的方法，同時也可以壓抑男性中的女子氣。追悼不只帶來失控和悲傷，在希臘脈絡中，*menis* (memory-wrath)是一個自阿基里斯以來大家均熟悉的一個字，追悼會轉化為憤怒，帶出行動，在神話或悲劇的再現中，女神離群索居致使萬物不生，沒有神力的凡女就走向謀殺一途。現實的法律規定女性的追悼行為，城邦政治意識形態害怕母親與兒子屍體相擁的畫面，送葬的隊伍經過大街時不可有女性在列，這些規定似乎是承認母親和孩子難以分割的連帶。但是，在戲劇再現中，也有為了報復破壞親子關係的丈夫而殺死自己親生兒子的母親形象，出於 *memory-wrath* 的恐怖行為。雖然兩者看似牴觸，但是他們都表達了希臘城邦政治意識形態對女性的恐懼和不信任。最後，還有討好、馴服的招數，為母神建立神殿，將她安排在市民政治活動的中心，職司城邦政治文件檔案的收藏和保存，母神變成正義和記憶的化身。但這個討好的舉措也只顯示了母神只是(*just*)母神，母親只是母親，女人只是女人，因為她們大公無私地獻出自己的身體作為母體(*matrix*)供男性刻劃卻不留自己的痕跡，一方面生孩子供希臘城邦政治生命之延續，二方面照護看管城邦的政治檔案，兩者又和 *Demeter* 保佑農地多產的形象重疊。母神臣服於城邦的正義，女人被收伏在男人的正義底下，而不產生另一種正義來威脅現有的正義。

**2. Loraux, Nicole, *The Mourning Voice: An Essay on Greek Traged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02**

本書重新檢視希臘悲劇這一文類，以尼采的《悲劇的誕生》為重要參照，有別於以往認為悲劇是用來教育城邦公民的工具(也就是政治論述的再製)的看法，Loraux 側重悲劇的聲音性以及觀眾接收的事實，而不

是文字上體現的邏各司。除了對戲劇本身的討論，劇場所在的位置以及相關的神祇所代表的意涵也一起納入討論。在現實生活中遭到嚴密控管的追悼及其憂傷，在劇場的舞台上得到再現的機會，可以說是把追悼框限在一個安全的範圍內，不管如何再現它，前提是不能動搖城邦政治的根本穩定，也不能引起觀眾切近自身的傷痛。所以酒神劇場不在政治中心，而是處在龍蛇混雜的城邦與外邦交界的瓣膜地帶，反映衝突的戲劇在易生衝突的場所上演。儘管有位置和賞罰的規定，但是希臘悲劇還是充滿憂傷的聲音，在城邦生活中被法制化的記憶和遺忘在戲劇再現中被嘲弄，正是因為政治論述所形塑出來的對立和禁令讓悲劇可以在不相容性(incompatibility)以及矛盾修飾法(oxymoron)上發揮，而這些對立衝突又似乎只有來自外邦的酒神性格可以統整而產生穩定。在這樣的劇場中的觀眾，Loraux 論證，將會先意識到自己是個凡人，其後才會意識到自己是個公民。如果追悼的工作是一種透過計算來驅魔的工作，那麼 Loraux 所探討的追悼的聲音正是在前者的邏輯以外，而舞台上、劇場中的戲劇再現，則是導引非阿波羅式的追悼的聲音的方法。

### 3. Brown, Miranda, *The Politics of Mourning in Early China*,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2007

以蔡邕的〈議郎胡公夫人哀贊〉為例，作者對於漢代這種公開追悼母親的碑文的流行感興趣。她原本以為應該會偏重追悼父親，因為在中國儒家經典中，父子關係比較被突顯，在傳統政治生活中，父子關係也比較被看重。在相關研究中有一個普遍的觀點是：父子之間的關係就如同君臣關係一樣，特別是新葬時，忠和孝變成重要的問題。她認為對漢代的孝道、喪葬、哀悼等討論其實還沒有被重新檢討，對上述這些研究並不完全同意，像是一開始提到在漢代存在相當多數量的 son-mother 關係的悼文，就無法解釋。另外，如果父子關係和政治關係相連的話，為何漢代的官員在哀悼上級的時候要穿得如同母喪(而不是父喪)? 本書討論 political discourse 如何形塑喪禮，其中父子關係不見得可以解釋大多數的情況，或許當時的人並未把政治關係理解、比喻為父子關係，或許更像朋友關係。本書的目的是去透過重新檢視一些 mourning practice，來檢討韋伯提出來的 lord-father analogy 路徑，討論漢代的 mourning 與政治生活等。

西方人認為中國文明裡孝道是最核心最特別的，也是跟其他文明對比起來最大的不同。孝道最明顯的部分就是 mourning，在政治上，在歷朝歷代，mourning 都是最容易被拿出來討論或發生爭議的部分。

隨政治環境的改變，mourning practice 也會跟著改變。哀悼的表演性質所要展演的對象及內容在西漢和東漢不一樣。西漢時，因為名聲可以得到官位，成為茂才，要展現的是個人的品德。東漢時，是要展現對家族的忠心和孝，哀悼屬於家族的策略政治，家族間互相競爭。在中國歷史上，東漢以後到唐代還屬貴族政治，幾個北方的大家族在國家的層次上競爭，直到宋南遷之後，大家族的社會結構才敗壞，官員才大量依賴科舉取才，這是社會史的趨勢。西漢剛建立時，劉邦力量薄弱，必須依靠大家族(之前的諸侯國)才能支撐，為了建立中央帝國，必須把原來家族的、地方勢力的責任轉換為對中央的忠，只要對父母孝順就可以有機會當官，這也是針對非氏族者開啓一扇門，讓他們可以成為中央的人才，而他們必須把私人的感情轉換為對國家的忠誠。王莽以後，發生了一些重要的改變，家族勢力漸漸興起，外戚和宦官鬥爭激烈。

**4. Kutcher, Norman Alan. 1999. *Mourning in late imperial China : filial piety and the state*.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本書是以文化史的研究法，緊抓明清時的中國哀悼服喪系統的發展，其中一項必要的假設是社會平行觀，也就是對父母的孝就是對皇帝的忠，天子必須以孝治天下的觀念。Mourning 一字在中國文化史的脈絡下較適合翻譯成哀悼服喪，而不是追悼，是表現在外在的服裝儀容和喪期長短的問題，要如何才能符合正統孝道，服喪與內心情感之間的關聯應如何，以上是糾纏中國文人和統治者的 mourning 的問題。從明到清，政府漸漸不去涉入哀悼和孝道的問題。在晚明，就有許多文人認為喪禮應該是用來表達內心的情感，所以服喪的方式趨向個人化和特性化，和哀悼的正典規定相反的，他們也為好朋友和敬愛的老師服喪。對奪情的認知也發生轉變。康熙對他祖母的哀悼也反映了晚明這種將憂傷私人化的趨向。他實行在位守制不僅是他皇帝威權的展現，也是因為符合了晚明以來的態度。雖然他說他要恢復儒家政府，其實他引用了文化上的滿清的統治方式。社會平行觀不受重視。政府不涉入哀悼系統也讓一些不出仕的文人對哀悼該如何進行有自由發表的機會，他們承接了晚明的遺產，雖然他們可能沒有意識到。他們均認為喪禮應該反映適當的感情。雍正時，康熙所作的變革漸漸制度化、科層化而穩定下來。喪假申請更容易被駁回，科層體系的運作被有效地維護。乾隆時政策大致不變，唯他想要復興儒家，一度想要停止終止服喪的政策，但只是做做姿態無實質改變。而且後來科層體制越來越龐大複雜，哀悼政策他已使不上力去管。在孝賢皇后死後所發生的剃



髮事件反映了君臣關係的轉變（出於絕對的忠誠，而不是什麼社會平行觀），而且乾隆再提社會平行觀顯然是時代錯亂。

**5. David L. Eng and David Kazanjian (ed.), *Loss: The Politics of Mourning*,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2.**

本書蒐集了十八篇各自獨立的文章，加上兩位編者合寫的導論以及 Butler 所寫的后記，共二十篇文章。這些文章分成三個部分編排，分別是身體性殘骸、空間性殘骸、以及理想性殘骸，環繞之議題包括南非種族隔離政策之後續，東西德合併前後的相關議題、亞美尼亞大屠殺、黑人與亞裔美人等，涉及範圍廣泛。面對過去的失落，我們只能從失落所遺留的殘骸(remains)來著手，歷史的工作就向追悼遺骸的工作，從追悼遺骸的各種生產活動(如何被閱讀、被再現、再生產等等)可以看出我們是如何理解失落。憂鬱—對失落不曾間斷的投注—正是我們應該有的態度。去除了憂鬱的病態和負面形象，編者強調憂鬱所具有的潛能。如果援引克莉斯蒂娃的「意符的脆弱」，憂鬱的對象或失落之物，可以被視作意符，脆弱不是指再現的不可能，而是展現了再現的彈性，以及據此形成的象徵世界。脆弱的不穩定造就了多重詮釋、不斷重新理解的可能，也因此，具有對未來的開放性、創造性、和生產性，這是本書編者最想表達的面對失落與追悼的政治的理想，也認為這是歷史學者應努力的方向。*Returning the Body without Haunting: Mourning "Nai Phi" and the End of Revolution in Thailand* 和 *Black Mo'nin* 均強調追悼的表現性質，遺體、骨灰、和喪禮可以如何被展演和操作，可以為國家分配利用，也可以是對暴力的抗議，後者更討論令人想將眼睛移開的影像如何在心中引起迴響。*Catastrophic Mourning* 和 *Between Genocide and Catastrophe* 從亞美尼亞大屠殺事件來反省追悼的不可能性，因為亞美尼亞大屠殺是一個其發生本身就禁止了追悼的事件，事件是否可以再現可以解讀呢？*Ambiguities of Mourning: Law, Custom, and Testimony of Women before South Africa's Truth and Reconciliation Commission* 和 *Theorizing the Loss of Land: Griqua Land Claims in Southern Africa, 1874-1998* 兩篇文章討論在南非後種族隔離的脈絡下，前者討論追悼和法律的關係，後者討論對土地的追悼是否可能。*Left Melancholy* 和 *A Dialogue on Racial Melancholia* 分別討論東西德合併後幾位藝術家對失落的東德的再現意涵以及亞裔美人在永遠無法達到的理想下—白人性，如何在這個未盡的過程中，將失落所造成的情感遺產，動員為政治行動的希望之光。

**6. 宇文所安，《追憶：中國古典文學中的往事再現》，台北：聯經，2006。**

中國古典文學家在其作品透露對不朽的期待和焦慮，「不朽」與「傳世」，也就是永遠被後人記得甚至瞭解，是文學給人的保證和誘惑。這些擁有高度文化資本的文學家，玩得起「不朽」的文學創作遊戲，那麼那些不具備足夠文化資本的人，要怎麼參與「不朽」的遊戲呢？他們也許也曾想要發而為詩，但是他們做不到，或者，就算他們的情感轉化成文字，也只被當作垃圾丟棄。在這個不朽與消蝕，也就是記憶與遺忘的結構裡，不具備足夠文化資本的芸芸眾生佔據什麼樣的位置呢？為什麼中國古典文學會給文人這個不朽的承諾？

在文學創作實踐上，與不朽和消蝕的文人心理相對應的，是舉隅法的使用，用（殘存的）部分代替（失去的）整體來跨越「時間、消逝和記憶的鴻溝」，作者與讀者都沈浸在往事之中，從這之間產生的距離引出一種美和魅力（這就是藝術）。

過去可能是對現在的約束，必須遵從祖先的話，祖先的訓誡，小心翼翼的遵守，並且祭拜他們，在祭拜中重新奠基、確認祖先所留的訓誡，讓它似乎亙古不變。尊崇過去的人，可能帶貶意地被稱為「墨守傳統者」，優雅一點的說法是遵從古風，但是，古風的權威性何來？為什麼有些人會相信古禮之權威？對過去的東西抱有「盲目的信心」和「盲目的希望」？

宇文批評了兩種運用過去的方式：1. 過去作為借鑑，是一種披著歷史外衣的功利主義，「是為了解讀者從中得到啟示，弄清楚在今天怎麼做才最有利」；2. 「把過去同現在進行比較和對照」。

## **7. Loraux, Nicole, *The divided city :on memory and forgetting in ancient Athens*, New York :Zone Books, 2002.**

### **The Soul of the City**

城市的靈魂？城市怎麼會有靈魂呢？為何要說城市有靈魂？第一，希臘人自己也使用這個譬喻；第二，說城市有靈魂是因為 Loraux 在方法上將古希臘的雅典視為一個主題/主體（subject）；第三，佛洛伊德和柏拉圖兩人都用個人和城市（國家）之間的來回類比來理解個人和城市，受到他們的啟發，而且柏拉圖的文本可以當作研究的材料，所以 Loraux

也採用擬人化的說法，在個人和城市之間的來來回回的摩擦和類比中（比如嘗試思考集體壓抑），來論證衝突作為政治的基礎，忘卻與抹消作為永遠必要的政治工作。

### 關於個人和城邦

“The city has a soul.” (79) 跨越(transference)，在研究方法上，用來表達在城邦和個人間來回思考。個人是城邦的起點(公民的性格生出憲法)和目的(城邦必須像是一體的個人)。城邦可以是提供我們理解個人的典範(因為城邦賦予一切意義)。它是靈魂的模型，也是靈魂的榜樣。憲法之於城邦就像靈魂之於個人。靈魂最後變成了城邦。城邦中會有不同的團體，但靈魂呼求一致。在柏拉圖的理想國中，完美的城邦在於靈魂中，和諧佔主導地位，然而，和諧可以佔上風是因為理性的 *kratos* 是唯一合法。

為什麼討論城邦的壓抑都必然轉向柏拉圖呢？他的作品提供了一個思考方式——在衝突政權中的靈魂，若將城邦視為主體，它或許可以回答問題。

### 8. Edkins, Jenny. *Trauma and the memory of politics*. Cambridge, UK ;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3.

災難過後，經歷災難而存活下來的人，才会有記憶，而這些記憶通常伴隨兩極感受，一是英雄式的光榮事蹟；另一則是晦暗的創傷痛苦。帶著創傷繼續存活的殘存者(living with the pain)對於社會運作起了什麼作用以致於統治官方需要動用某些資源來重構以低姿態的方式或者以一個高壓強迫的方式進行抹除/緩解殘活者與受難者家屬的痛苦情緒呢？

如何說出/說明/被理解創傷(trauma)？言語的訴說與創傷記憶的重構關係與距離，只有經歷創傷的倖存者(survivor)可以拿捏，但無法以一個溝通的方式進行，創傷記憶是一種單向出口(即使集體創傷的記憶，也是各自獨立存在於個人腦中並不一定相同)，溝通所運用的語言是一種社會鏈結的方式，且語言的意義也會隨著特定的時間與脈絡之差異而有所轉換，因此真正可以說出我了解的人，似乎只剩下當事人。然而發聲主體的社會位置不同，也可以創造出不同的語境和社會影響力。

• 創傷如何被記憶，延續 Loraux 的說法，記憶與遺忘的確是相互並存的真實對立，對於是否需要追悼，雖不一定有相同的意見，但政治力量介入(例如戰爭)所造成的集體創傷該用什麼方式覆蓋/撫平/復原？除了紀念碑/紀念館(博物館)/紀念日/紀念組織等機構之外，當官方正式公告『紀念』的必須，是否就已經意味著將創傷納入歷史記載而接受了呢？或者只是一種披著人道精神的抹除行為呢？政府官方進行後續的撫慰儀式之進行，對於官方而言除了強化群體的團結穩固之外，還有其他用途嗎？而創傷這件事情本身所具備的政治性又會在哪裡展現？

TRAUMA TIME / liner narrative time → Struggle 的出現

- 紀念館的建造本身並不矛盾，其爭議的重點在於社會與政治方面應該用什麼樣的方式進行。
- the practice of remembering / remembrance (記憶的過程以及變成記憶之後這中間的矛盾)
- 創傷所造成的社會結構動搖/擾動(59)
- 永無止盡的哀悼過程以及無法安慰的失落

**9. Lebow, Richard Ned, Wulf Kansteiner, and Claudio Fogu. *The politics of memory in postwar Europe*. Durham: Duke University Press, 2006**

對過去的了解不只幫助我們詮釋現在；它也告訴我們我們是誰。共享的經驗和記憶，以及他們創造和維持的價值和承諾，為個人和團體提供了具區辨性的身分。一個共享的過去是國族性的基礎(the foundation of nationality)。

這個研究計畫最重要的發現之一就是個人記憶如何透過與他人互動而被形塑，並且反映、甚至強化原本社會上的支配論述。那些論述和內容通常都出自菁英之手。菁英之間持不同意見的人為他們自己的說法辯護，以推進他們的政治、經濟、社會目標。它同時是一個由上往下又由下往上的過程。不管是在哪一個方向，在哪一個層級，記憶的建構都注滿政治。

此研究的目標是要更了解關於歐洲國家在二戰期間的角色的論爭的時

間點、特性、和演變。其本身不只是目的，而是在一個受控制、比較分析的脈絡中，可以對這個政治記憶出現、被質疑、深耕的過程做一般性的觀察。

面對歷史和民主化非常相關。許多關於戰後德國的研究都支持這一點。面對歷史是民主化的重要要求。

記憶有兩層涵意，一個是人們記得的，更精確點說，人們以為他們所記得的。一個是指個人、團體、或國家用詮釋和紀念國家戰時腳色和經驗的形式來施加記憶。機構的記憶：機構的記憶是指政治菁英、他們的支持者、和他們的對手要去建構過去的意義，並且廣為宣傳之，要將他們的詮釋施加在社會其他成員身上的努力。

在許多國家中，建立並維持一個國族的認同身分的需要(不管是出於心理需求還是政治因素)，一直是一個強大的驅力。它形塑又壓抑記憶、歷史、和他們的再現。只有當人們對於他們國族認同身分感到安全時，他們才願意更敞開心胸地去看待他們的過去，甚至是去質疑歷史詮釋以及其他的再現。

**10. Wang, Ban. Illuminations from the Past: Trauma, Memory, and History in Modern Chin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4**

全球化的特性及其對歷史與記憶的影響：全球化帶來新的帝國主義，出現了跨國界的獨一的主權形式，甚至是一致的道德規範，可以用來消弭一切紛爭（參考 Hardt, Negri）。在全球化的脈絡中，個別國家的歷史和軌跡變得較不重要。個人必須是一個全球的公民，不能只是屬於某特定的文化和歷史。作者認為差異不會消失，而他這本書就是就著記憶和歷史間的緊張關係來重新思考全球脈絡下的地方差異。

資本主義現代化的大敘述將歷史懸置。（就像是福山所說的「已經來到歷史發展的終點」嗎？亦即自由社會是人類最後的發展階段，共產主義已經徹底被消滅，不會再有變化，也就不需要歷史？）

（中國的）歷史想像的現代發展：1. 現代（中國）以來的解放實踐被

略去不談，解放實踐相映的是啓蒙時期的解放、人道主義和自由的敘述。2. 二十世紀資本主義現代化的一統敘述侵蝕前述敘述，壓抑異聲。3. 二十世紀去殖民化和獨立運動挑戰前述敘述。4. 八零年代以來，因為社會主義的消退和資本主義經濟的擴張，不管在西方或中國，現代中國的歷史都呈現資本主義現代化敘述的再次抬頭。

記憶對抗齊一：作者用記憶的非主流繞徑來檢視中國的根深蒂固的歷史論述。記憶可以讓文化生產不會只是沒有個性的複製品。要用地歷史地理文化來回應齊一化的潮流。

中心主題：歷史論述—為現在重建過去的論述實踐和想像—如何對抗記憶、呼喚祈求記憶、使用記憶。這個研究的歷史面向著重在中國文化努力要建立現代民族國家的同時，歷史與記憶間既相互矛盾又互為補充的重新建構。

Pierre Nora 對歷史與記憶成為對立概念的詮釋：此概念組是來自現代社會與傳統社群的斷裂。記憶和歷史有他們各自的社會化身。以記憶為基礎的社會提供記憶的自然環境，然而歷史存在記憶之地，是一個非情感、非人的地點。現代社會的快速改變讓人的歷史感覺變得敏銳，因為他們被迫忘記過去。

## 五、 議題探討結論

課程主要討論問題有以下三點：

- 第一，探討事件、記憶/遺忘、與追悼的特性以及彼此之相互關係。
- 第二，重新思考諸多曾經發生在東亞或世界的重大事件：二二八、集中營、靖國神社、二次大戰等問題。
- 第三，反思民主制度如何操作記憶/遺忘的政治、追悼和創傷的政治性可能、面對事件的倫理問題。

追悼作為一種社會行動，無論是在東方或西方社會中均帶有一定程度的政治計算，不管是掌權者如何重新詮釋追悼的意義，或者透過追悼行動來轉化群眾情緒的出口；亦或是在下位者透過追悼儀式來向上位者的政治想像進行輸誠，追悼都不會僅是一個個人心理層次的行動，

而是關乎到更複雜的社會結構與主體之間的關連。也正是透過各種回溯與建構對事件的理解，形成了一個新的政治事件，這也正是當代思想家傅柯對於個人為何以及如何進行懺悔意識建立的主要提問。

回憶與紀念在創傷文脈中是重要的組成因素，儀式與英雄被存在社會秩序中的歷史與價值所包覆為一體。但，若回憶是重要的，那麼遺忘也是重要的。遺忘是政治力量介入並取得空間時不可或缺的條件。政治提供了政府合法的條件以及自由或者民主的框架限度。如果國家的主權仍處於無法挑戰的狀態，那麼創傷就必須被遺忘。

創傷時間裡發生的對抗：記憶/遺忘；創傷生還者/國家權力；精神狀態的正常與否(涉及治療)；國家的集體記憶與紀念儀式/私人的回憶和紀念追悼；同一個國家世代間對創傷的回憶與認知；也就形成了政治/生命政治。

國家處理創傷紀念事件的態度與手法差異可以很大，但核心概念幾乎沒有不同：鞏固統治權力以及撫平國家傷口使整個國家可以再度重整。創傷在此所扮演的角色，是一種縫隙，像是一個人道主義與國家統治權力重新分配的端點。然而治癒創傷的方式也許以訴說為主，但一開始訴說，便表示受創者已經由創傷時間走向日長的線性時間，而這就牽涉到這樣的敘述是否仍具其真實性。另外，當創傷變成回憶，再成為記憶的時候，就已經是一種遺忘。經過時間羽化的創傷，對於主權和人權的意義又有了新的詮釋。

## 六、 目標達成情況與自評

有以下五點為主要成果：

1. 幫助學生對記憶與哀悼主題的瞭解與掌握。
2. 刺激學生發掘研究的問題意識。
3. 推動研究生撰寫單篇報告：〈記憶與遺忘—糾纏魯迅的幽靈〉。
4. 推動研究生進行碩士論文研究計畫：《「外省老兵」之終結：死亡的生命政治與哀悼》。
5. 網路資源運用。此次課程除了以文本導讀與討論之外，也運用了交通大學網路課程的討論區資源 [http://e3.nctu.edu.tw/NCTU\\_E3/lms2/](http://e3.nctu.edu.tw/NCTU_E3/lms2/)，在討論的形式上相信已經達成充分的幫助。

計畫主持人：邱德亮

計畫名稱：事件與歷史：追悼政治與記憶政治

研讀經典	開課對象	參與授課教師數	修課學生數	計畫助理
<input type="checkbox"/> 中文經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外文經典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碩士班	男_1_人 女_ 人	男_ 人 女_3_人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生教學助理(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兼任助理(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無